



本版微信公众号  
欢迎扫码关注



民生记者吴利红 电话:13936392622  
为您解答,就是我努力工作的动力。

随手拍



河岸变成垃圾场

文/摄 本报记者 李国玉 苏强

15日,记者在尚志市乌珠河大桥下看到,此处的河岸堆积了许多的黑色残雪和生活垃圾。不仅破坏了当地的整体环境,而且还会对河水造成污染。据了解,乌珠河是蚂蜒河的一个支流。在尚志市,蚂蜒河俗称蚂蚁河。



冰雪游乐设施“残骸”该清理了

文/摄 本报记者 苏强

17日,哈尔滨市松花江面上,百米冰滑梯拆除后遗留的残骸破坏了江面风景。现场,数十根钢管立在冰面上,草席子、塑料袋以及一些垃圾堆得到处都是,如不及时清理,它们将随着冰层融化落入江水中。

水稻歉收 未留种子原样真假难辨

合作社出售“未审”水稻种 农民受损追讨赔偿难

□本报记者 李天池 吴利红

8日,庆安县农民房洪利再次驱车500多公里,到建三江农垦绿野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期望能见到合作社的负责人,索要合作社卖给他“未经过国家级或黑龙江省级农业主管部门审定”的水稻种子“万糯2”所带来的损失赔偿。房洪利告诉记者:“我们种‘万糯2’,当年实际亩产与合作社承诺的相差甚距,损失惨重!去年在建三江管委会农业水务局执法大队协调下,合作社答应给我们赔偿损失,但拖到现在,只拿到了很少的赔偿款,至今还有十多万元没给。”

没收合作社 66万余元违法所得

9日上午,记者就此采访建三江管委会农业水务局局长郭震。郭震向记者出示了该局8日签发的对绿野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收到告知书之日起十日内到指定银行缴纳罚款(没)款76万2千元。如有陈述申辩意见,请在催告期内向本机关书面提出,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履行义务,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郭震说,当年有19人因为从绿野合作社购买“万糯2”水稻种子引发纠纷,并要求合作社赔偿损失。由于案件已有两年多,双方当事人维权意识薄弱,均没有留存有双方签字的相关种子、包装等物品,难以取得合法有效的事实证据。去年应当事农民的要求,再次就“万糯2”真假进行了鉴定,最后结论是认定该合作社销售的“万糯2”种子是假种子事实不清,证据不充分。经过调查取证,只能认定为未审定品种。

在此种情况下,农业水务局农业执法部门对合作社往来账目、库存产品、双方协议合同等方面进行调查取证。去年7月15日,根据现有的证据和事实,认定绿野合作社所销售的“万糯2”水稻品种为未经审定而销售,依据《种子法》相关规定对绿野合作社做出处罚决定:没收违法所得66万2千元,并处10万元的罚款。

郭震说:“受权限限制,有的事情农业水务局只能是督办,而不能强制执行。不过对农民应该拿的赔偿损失,局里会想一切办法去督办。”11日,记者电话采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张明。他说,去年7月份协调农民和时本生签订赔偿协议,也是为保护农民的权益。10日他再次与时本生取得了联系,督促合作社尽早给农民赔偿款。

眼下,正值春耕时期,我省农业部门提醒广大农民,在购买种子时一定要到正规商店,购买经过国家审定、省级农业部门备案的种子,购买前索要种子销售凭证,并封存买卖双方签字的种子原样。一旦出现问题,自己的合法权益才能得到维护。

“万糯2”是未审定的种子

2020年,此案件被移交刚成立的黑龙江建三江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水务局。当年5月份,该农业水务局给房洪利等人一份案件办理情况告知书:经过调查了解情况后,由于举报方与被举报方均无法提供双方都认同的“万糯2”原始样种,无法对种子进行鉴定,根据《种子法》第49条的内容,农业水务局无法律依据“万糯2”为假种子。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绿野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销售的“万糯2”水稻种子,未经过国家级或黑龙江省级农业主管部门审定,也未曾在省办备案案登记手续,该销售行为违反了《种子法》第23条第一款之规定。农业水务局根据《种子法》第78条之规定,责令绿野合作社停止销售应当审定却未审定的“万糯2”水稻种子,没收其违法所得,并对其行政处罚。

随后,房洪利和王大伟等人找到当地公安部门,想以销售假种子追究合作社的刑事责任,但因证据不足,没有给立案。他们又找到建三江管委会农业水务局,希望帮忙追缴合作社应给的赔偿款。

去年7月2日,在建三江管委会农业水务局执法大队的协调下,绿野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委托时本生代理,与房洪利、王大伟签订了协议书:赔偿房洪利、王大伟共计26万元,即每人13万元,先给付每人5万元;剩余16万元在10月末一次性付清。此协议由建三江管委会农业水务局记录全程记录。如先付给二人每人5万元,当日未到账,此协议视为无效。

协议签订8个月了,房洪利和王大伟只拿到了一小部分的赔偿款。“每次给时本生打电话,说得都挺好,就是不给钱。”房洪利说:“该找的部门,能找的部门我们都找了,赔偿款依旧没有拿到。打官司我们农民也打不起啊,真不知该咋办了?”

办卡没几个月 健身房关门了

“去年12月份,我在威尼健身房花了1399元办的两年健身卡,主要是看中在他家可以打篮球。”张先生说。可是现在威尼健身房停业了,其工作人员的微信朋友圈发布了一则停业通知:“威尼健身房因疫情及房租原因,无法再继续经营,即日起把所有在籍会员转会至金爵万象商场的莱维健身房。请会员明日持会员卡、合同及身份证到莱维健身房前台办理人会手续,办理截止日期至2021年3月31日。”

张先生告诉记者,转的另一家莱维健身房不能打篮球,他办卡主要目的就是打球,所以要求威尼健身房退款,他联系了工作人员,却被告知不能退款。

另一位消费者赵晨介绍,他去年12月份在威尼健身房花了1399元办了一张健身卡,而目前威尼健身房的大门都是关闭状态,见不到工作人员,只在电梯门上贴有一则通知,把所有会员转到莱维健身房。赵先生无奈地说:“莱维健身房在商场内,与商场的营业时间是一样的,而威尼健身房是24小时营业。我因为工作原因,只能晚上去健身,莱维健身房无法满足我的实际需求,所以要求退款,但工作人员却告诉我,只能转到莱维健身房,要退款只能走法律程序。”

拒绝退款 要钱只能走法律程序?

12日下午,记者来到了威尼健身房俱乐部,一楼电梯门口贴着因房租原因无法继续营业的通知,此时的电梯已处于关闭状态。随后,记者按照通知上留的手机号联系到了威尼健身房俱乐部的工作人员。一名自称姓王的工作人员接听电话后表示,目前威尼健身房俱乐部的会员都要转到莱维健身房俱乐部,至于有消费者要求退费的问题,那只能走法律渠道。

在一张带有公章的威尼健身房俱乐部闭店通知中显示,该俱乐部关闭原因是“由于2020年疫情影响,威尼健身房俱乐部从2020年1月闭店至2020年7月,一直没有店面运营;2021年初又因疫情影响,两个月

市场监管所:已约谈负责人 将继续监督

威尼健身房俱乐部的会员,被强行转移到另一家健身房,因营业时间和服务项目不同,不能满足消费者的诉求。针对此事,有消费者向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投诉。12日,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的执法人员表示,他们已接到消费者投诉,并将投诉件转到了王岗市场监督管理所受理,目前正在约谈相关人员。14日,王岗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水稻亩产500斤 种子引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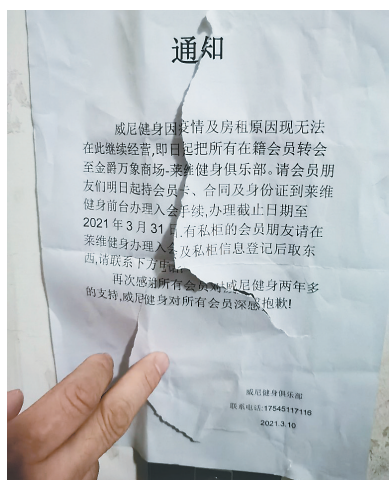
8日,记者与房洪利在创业农场汇合。房洪利带记者来到一处大院外,大院大门紧闭,院里有一栋三层小楼。房洪利告诉记者:“这是当年合作社的所在地,负责协商赔偿款的时本生常在这里办公。”房洪利随即给时本生打电话询问要款的事情。电话里时本生表示,正在佳木斯办事,欠的钱能给,但依旧没有明确还款时日。

房洪利告诉记者,2018年他和农民王大伟在创业农场承包了千亩水稻田。当年通过一家米业法人时本生从绿野水稻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购买了名为“万糯2”的种子。房洪利不是该合作社的社员,与合作社签订了订单回收合同。房洪利说:“当时合作社说,该品种亩产可达1200斤左右,种植过程中使用合作社提供的化肥等农资。也没有留种子原样,更没有开具发票,稀里糊涂的就种上了。”到了秋天,亩产仅五六百斤,一看“傻眼”了。

房洪利和王大伟等就种子款、种地投入款等与时本生等人协商,拿到了赔偿。但是因种子带来的损失,合作社一直没给赔偿。房洪利、王大伟等人认为“万糯2”是假种子,找到当时省农垦建三江管理局种子管理处反映此事,但因该部门正处于改革阶段,诸多行政权力已被取消,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



已经停业的威尼健身房。



贴在电梯门上的通知。

文/摄 本报记者 肖劲彪

办了健身卡,健身房却关了门!近期,由预付卡引发各类消费投诉不断增多,霸王条款、退卡难、商家携款“跑路”等问题频发,严重侵害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日前,记者接到多名消费者投诉,他们在哈尔滨市南岗区金爵万象的威尼健身房办理了健身卡,此后该俱乐部宣告停业,而刚办没几个月的健身卡却不给退钱,要把会员卡强行转卖给另外一家健身房,这让他们无法接受。

威尼健身房停业 会员被强行转卖?

市场监管所:已约谈负责人

帮你问

车主投诉

更换ETC设备 送达无人接收

□本报记者 李国玉

3月16日,家住哈尔滨市的刘女士(化名)投诉说,自己因换车辆需要更改ETC配件,按照服务热线96369的提示,需要将配件邮寄回设在哈尔滨市松北区的ETC客服中心。刘女士家在附近,要求自己送过去,被拒绝说只能以邮寄的形式受理,邮资费自理。刘女士特意在邮购时购买了中通快递升级服务,确保手递手达到。但快件送达后,对方预留的电话8401\*\*37一直占线或无人接听,导致快件无法送达。最后刘女士还是与中通快递沟通才解决送件问题。她认为,回收ETC设备应该专人接待专人受理,在对服务表达不满的同时,也希望ETC能够提升这方面的管理。因为配件最后已经更换,她也不会再索赔两次快递费用了。

刘女士告诉记者,在更换ETC时,她特意拨打了96369热线,询问了具体的流程,为了避免配件丢失影响自己以后使用,同时也担心丢失可能泄露自己车辆和身份信息,特意购买了快递公司的升级服务。“就是我的快件达到后,必须由预留号码一致的人来取件,从邮到取,都是手递手,这样就保证不会丢失。没想到就是认真以后,还带来了麻烦。”刘女士说,电话是当时客服给提供的,号码为8401\*\*37,但快件送到后,派送员多次拨打刘女士提供的ETC客服中心号码,一直处于占线或者无人接听的状态。派送员无奈只好将快件退回给刘女士。刘女士又再次邮寄,依然是同样的情况又被退回。无奈之下,刘女士又咨询了客服,对方告知放在前台即可,每天会有人收集处理,一般不面对面接受快件。最后刘女士只好与中通快递沟通,才解决了送件问题。

刘女士说,电话是客服提供的,结果无人接听和解答,给自己带来了不少不必要的麻烦。另外,对于装有车主个人信息的ETC设备,建议管理部门还应该有更完善的回收规定,也尽量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

记者也对此采访了黑龙江ETC96369客服。一名工作人员首先对刘女士遇到困扰表示歉意,因刘女士不愿意提供车牌号、预留手机号码,无法对当时的流程进行核查。ETC售后部门电话是8401\*\*80,8401\*\*37是客服部外呼电话,客服向用户反馈信息、处理投诉以及企业内部办公都用这部电话,日常工作非常忙碌。可能是客服工作人员给她回话时,被误认为是联系电话。

另外,设备回收归属售后部门,客服部只是负责解答疑问、收集意见建议等,不是实际业务部门,所以工作人员也无权签收。

对于设备回收的问题,该工作人员表示,企业和部分快递有专属合作,也在解答回复时建议客户选择合作的快递公司,这样设备邮寄回来后,将会统一放在指定区域,然后由售后部门统一回收。刘女士选择的快递公司不是合作企业,可能对派件了解不够。如果遇到问题可以及时拨打服务热线,工作人员会进行解答。